

2023年工程项目代建合同(通用5篇)

合同的签订对于维护劳动者的权益、促进劳动关系的稳定具有重要意义。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工程项目代建合同篇一

承租方：_____

术语解释

1. 出租方：持有营业执照和汽车租赁经营许可证，为承租方提供汽车租赁服务的企业。
2. 承租方：与出租方订立汽车租赁合同，获得租赁车辆使用权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
3. 保证人：当承租方不能履行汽车租赁合同约定的义务时，代为承担相应责任的第三方。
4. 租赁车辆：依照汽车租赁合同约定，出租方提供给承租方使用的车辆，包括附属设施、部件和牌证。
5. 租金：承租方为获得租赁车辆使用权及相关服务而向出租方支付的费用。租金不包括承租方使用租赁车辆发生的燃油费、通行费、停车费、违章罚款等费用。
6. 有效证件：能够证明租赁车辆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在道路上行驶的有关证件，如行驶证、道路运输证、养路费缴讫凭证、车船税讫、年检标等。
7. 设备：指保证车辆安全和按购车时出厂配置标准配备的设

施。

8. 超时费：超过合同约定租期且不足一个收费周期，以合同约定标准，计收超时部分的租金。

9. 超程费：超出合同约定的行驶里程部分，按元/公里计收费
用。

10. 保证金：为保证承租方履行合同义务，由承租方提供的资
金形式的担保。

北京市汽车租赁合同纠纷

本条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北京市汽车租赁
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订。

第一条出租方的权利

1. 拥有租赁车辆所有权。
2. 依合同向承租方计收租金及约定费用。

第二条出租方的义务

1. 向承租方交付技术状况为一级标准、设备齐全的租赁车辆，
以及租赁车辆行驶所需的有效证件。
2. 交接租赁车辆时如实提供车辆状况信息。
3. 免费提供租赁车辆保养以及承租方按操作规程使用租赁车
辆出现的故障维修服务。
4. 提供本市行政区域内故障、事故的24小时救援服务。
5. 承担不低于80%的因交通事故或盗抢造成的租赁车辆现值损

失。

6. 承担保险公司相关条款范围内的第三者责任险。

7. 对所获得的承租方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第三条承租方的权利

1. 按合同的约定拥有租赁车辆使用权。

2. 有权获知保证安全驾驶所需的车辆技术状况及性能信息。

3. 有权获得出租方为保障租赁车辆使用功能所提供的相应服务。

第四条承租方的义务

1. 如实向出租方提供驾驶本、身份证、户口本、营业执照等身份证明资料。

2. 按合同约定交纳租金及其他费用。

3. 按车辆性能、操作规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使用租赁车辆。

4. 妥善保管租赁车辆，维持车辆原状。未经出租方允许，不得擅自修理车辆，不得擅自改装、更换、增设他物。

5. 协助出租方按规定期限对租赁车辆进行车检及维修保养。

6. 承担不高于20%的因交通事故或盗抢造成的租赁车辆现值损失；承担因交通事故引发的其他责任。

7. 保护出租方车辆所有权不受侵犯。不得转卖、抵押、质押、典当、转借、转租租赁车辆。

8. 租赁车辆发生交通事故、被盗抢时，应立即向公安、交警等部门报案并在12小时内通知出租方，并协助出租方办理相关手续。

9. 保证租赁车辆为合同登记的驾驶员驾驶。在租赁期内，如承租方登记的信息发生变化，应及时通知出租方。

10. 租赁期满，应按时返还租赁车辆及有效证件。

第五条租金、保证金

1. 租金单位为_____元/年、_____元/季、_____元/月、_____元/天、_____元/小时。租金标准双方约定。

2. 承租方用保证金提供担保的，保证金不得用于充抵租金，合同履行完毕后，保证金应退还承租方。双方经约定也可采取其他方式担保。

第六条意外风险

1. 双方约定的意外风险责任，出租方可向保险公司投保或以其他方式承担。对约定分担的意外风险未投保的，风险损失的计算、赔付，参照机动车辆保险条款及赔付程序进行。

2. 政府政策重大变化、不可抗力以及其他无法归究于承、租双方的原因造成的损失，依照有关法规和公平原则双方协商解决。

第七条出租方的违约责任

出租方未能履行向承租方提供合同约定的车辆、服务等义务时，应承担下列违约责任：

1. 经道路运输管理部门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认定租赁车辆达不到一级标准的，承租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出租方承担

违约责任。

2. 不能按约定提供故障维修、救援时，承租方有权解除合同，出租方应退还租赁车辆停驶期间租金并支付停驶期间租金20%的违约金。
3. 维修、救援后租赁车辆仍无法恢复使用功能，出租方应提供相当档次替换车或采取其他措施。
4. 因承租方原因造成车辆损坏的，出租方应严格依照汽车维修规定的标准收取修车费用。

第八条承租方的违约责任

承租方不能按合同约定交纳费用、使用租赁车辆、保管租赁车辆、归还租赁车辆时，应承担下列违约责任：

1. 逾期交纳租金的，每逾期一日按应交租金总额的0.5%交纳滞纳金。逾期归还租赁车辆的，除继续计收租金外，应交纳逾期应交租金20%的违约金。
2. 提前解除合同归还租赁车辆的，应按未履行部分租期租金总额的20%向出租方支付违约金，已交纳租金的，出租方在扣除违约金后应将余款退还承租方。
3. 承租方有下列行为的，出租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收回租赁车辆：
 - (1) 提供虚假信息。
 - (2) 拖欠租金或其他费用。
 - (3) 转卖、抵押、质押、转借、典当、转租租赁车辆或确有证据证明存在上述危险的。

(4) 确有证据证明承租方利用租赁车辆从事违法犯罪活动的。

4. 不按车辆性能或操作程序使用而造成的租赁车辆修理、停运损失；承担因过失被保险公司拒绝赔偿的损失。
5. 擅自改装、更换、增设他物等改变租赁车辆原状造成的损失。
6. 未协助出租方按时参加车检或维修保养而造成的损失。
7. 非出租方原因导致车辆被第三方扣押的责任。
8. 违反交通安全法规时，应在被告知的5日内接受处罚。如拒绝接受处罚，合同中登记的驾驶员将作为违章责任人被提交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处理。

第九条担保条款

如采用保证人提供担保的方式，保证人应就承租方履行本合同的义务负连带保证责任。

第十条特别约定

承、租双方可对本合同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增加、细化做为补充条款，但不得违反有关法规及政策规定，不得违反公平原则。补充条款中含有不合理地减轻或免除本合同条款中规定应由出租方承担的责任内容的，仍以本合同为准。

1. 承租方如要求延长租期，须在合同到期前提出续租申请，出租方有权决定是否续租。
2.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或向北京市汽车租赁行业组织、各级消费者协会等部门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解决未果的，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向双方选定的仲裁机构提请仲裁。

出租方（签章）：_____承租方（签章）：_____

住所：_____住所：_____

电话：_____电话：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

证照号码：_____

保证人（签章）：_____

住所：_____

电话：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订时间：_____

签订地点：_____

北京市汽车租赁合同纠纷登记表

合同编号：_____

承租方

电话

住址/地址

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

经办人

电话

住址/地址

保证人

电话

住址/地址

驾驶员

驾驶证编号

档案编号

电话

车牌号

车型

颜色

燃料标号

租金标准

保证金

起租时间

应还时间

租期

限驶里程

超程费

超时费

预付租金

付款方式

下次付款日期

合同变更记录

特别约定

签订合同前请仔细阅读合同条款；本合同自签订之日（时）起生效

出租方（签章）：

经办人：

签约日期：

年月 日

承租方（签章）：

经办人：

签约日期：

年月 日

保证方（签章）：

经办人：

签约日期：

年月 日

工程项目代建合同篇二

委托人： _____?签订地点： _____

居间人： _____?签订时间： _____

第一条?委托事务及具体要求： _____

第二条?居间期限： 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三条?委托人（是/否）允许居间人把委托事务转委托给第三人处理。

第四条?居间人应当就委托事务处理情况向委托人如实报告。

第五条?报酬及支付方式、期限： 居间人促成合同成立的，报酬为： _____?，支付时间及方式为： _____；未促成合同成立的，居间人不得要求支付报酬。

居间人违约责任： _____

第九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

下列第___种方式解决：（只能选择一种）

（二）依法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其他约定事项：_____

委托人

委托人（章）：住所：

营业执照号码：身份证号：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电话：传真：

开户银行：账号：

税号：编码：

居间人

居间人（章）：住所：

营业执照号码：身份证号：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电话：传真：

开户银行：账号：

税号：编码：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制定

工程项目代建合同篇三

乙方：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甲方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

第二条乙方_____性别_____

户籍类型(非农业、农业)_____

或者其他有效证件名称_____证件号
码_____

在甲方工作起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户口所在地_____省(市)_____区(县)_____街道(乡镇)

第三条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终止。

第四条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
任_____

_____岗位(工种)工作。

_____标准。

第七条甲方安排乙方执行_____工时制度。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或者不定时工作制度的，应当事先取得劳动行政部门特殊工时制度的行政许可决定。

第八条甲方对乙方实行的休假制度有_____

第九条甲方每月___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_____

执行。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为_____元。

_____执行。

第十一条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北京市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

_____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第十三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_____

第十五条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六条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

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七条甲方应当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第十八条甲乙双方解除、终止、续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九条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第二十条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第二十一条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

第二十二条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十四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五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签字或盖章)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工程项目代建合同篇四

注册地址

乙方性别居民身份证号码

出生日期年月日

在甲方工作起始时间年月日

家庭住址

邮政编码

户口所在地省(市)区(县)街道(乡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本合同为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年月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年月日止。

本合同于终止。

第二条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岗位(工种)工作。

第三条乙方工作应达到标准。

第四条甲方安排乙方执行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的，乙方每日工作时间8小时，每周工作40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乙方平均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

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在保证完成甲方工作任务情况下，乙方自行安排工作和休息时间。

第五条甲方安排乙方加班，应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甲方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应支付不低于工资的150%的工资报酬；甲方安排乙方休息日工作又不能安排补休的，应支付不低于工资200%的工资报酬。甲方安排乙方法定休假日工作的，应支付不低于工资的300%的工资报酬。

乙方加班工资基数为每日元或按执行。

第六条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范围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

第七条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劳动纪律和甲方规章制度的教育。

第八条甲方每月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元或按执行。

乙方在试用期间的工资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

第九条甲方生产工作任务不足使乙方待工的，甲方支付乙方的月生活费为元或按执行。

第十条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北京市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

第十一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甲方按

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第十二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三条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第十四条甲方根据生产经营需要，依法制定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和甲方的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根据规章制度进行处理，直至解除本合同。

第十五条乙方应遵守劳动纪律的规章制度，遵守劳动安全卫生、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自身素质。

第十六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乙双方应变更劳动合同并及时办理变更合同手续：

(一)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

(二)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

(三)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发生变化的。

第十七条当事人依据第十六条第(二)项的约定，一方要求变更本合同的，应将变更要求书面通知另一方，另一方应在15日内(含15日)书面答复对方；15日内未答复的视为不同意变更本合同。

第十八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十九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规章制度，按照甲方单位规定或者本合同约定可以接触劳动

合同的;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二十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应当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二)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三)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经甲乙双方协商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二十一条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确需裁减人员的,应当提前30日向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经向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报告后,可以解除合同: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的;因防治工业污染源搬迁的;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的。

第二十二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依据本合同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解除本合同:

(一)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并被确认达到伤残等级的;

(二)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三)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四)在甲方连续工作10年以上,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满5年的;

复员、转业退伍军人初次参加工作未满3年的;

建设征地农转非工人员初次参加工作未满3年的;

义务服兵役期间的；

(八)集体协商的职工代表在劳动合同期内自担任代表之日起5年以内的。

第二十三条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甲方应予以办理相关手续。但乙方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尚未处理完毕的除外。

第二十四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一)在试用期内的；

(二)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三)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四)甲方未依法为乙方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第二十五条本合同期限届满后，因甲方原因未办理终止手续，乙方要求解除劳动关系的，劳动关系即行解除。

第二十六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

(一)合同期限届满的；

(二)合同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的；

(三)乙方达到法定退休条件的；

(四)甲方依法破产、解散的；

(五)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二十七条本合同期限届满前30日，甲方应将终止或续订劳动合同意向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甲方未提前通知乙方而终止劳动合同的，以乙方上月日平均工资为标准，每延迟1日，支付乙方1日工资的赔偿金。

第二十八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续订本合同并及时办理续订手续：

(一)甲乙双方同意续订劳动合同的；

(二)本合同期限届满后，未办理终止劳动合同手续仍存在劳动关系，乙方要求续订劳动合同的。

出现本条第(二)项情况，双方就续订的劳动合同期限协商不一致时，续订的劳动合同期限从签字之日起不得少于12个月；乙方符合续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条件的，甲方应与其签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第二十九条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按下列标准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金：

(二)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低于北京市最低工资标准的，在补足低于标准部分的同时，另外支付相当于低于部分25%的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根据乙方在甲方工作年限和乙方解除本合同前12个月的平均工资，工作每满1年支付1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金，不满1年的按1年计算，最多不超过12个月：

(一)经与乙方协商一致，甲方解除本合同的；

(三)本合同期限届满，因甲方原因未办理终止手续仍存在劳动

关系，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解除劳动关系的。

第三十一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解除本合同，应根据乙方在甲方工作年限，每满1年支付乙方相当于甲方上年月平均工资1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金，不满1年的按1年计算，如乙方解除本合同前12个月的平均工资高于甲方上年月平均工资，按本人月平均工资计发：

(一)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三)甲方裁减人员的。

第三十二条甲方向乙方支付的经济补偿金的计发标准不得低于北京市最低工资。

第三十三条甲方解除本合同后，未按规定发给乙方经济补偿金的，除全额发给经济补偿金外，还需按该经济补偿金数额的50%支付额外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四条甲方依据本合同第二十条第(一)项解除劳动合同的，应支付不低于6个月工资的医疗补助费。患重病的还应加发50%的医疗补助费，患绝症的加发100%的医疗补助费。

第三十五条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解除劳动合同或由于甲方原因订立无效劳动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害的，应按损失程度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七条乙方因存在本合同规定的第十九条第(二)项、第(三)项规定的情形，被甲方解除本合同，且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八条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违反保守商业秘密事项，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双方约定

第三十九条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

第四十条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60日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四十一条本合同的附件如下

第四十二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十三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乙方(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年月日

签证机关(盖章)签证员(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年月日

工程项目代建合同篇五

甲方(用人单位)：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乙方(劳动者)：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有关法律、法规、行政规章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协商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本合同为有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期限为_____年，有效期限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1. 乙方同意按甲方工作需要，在_____部门，担任_____岗位工作，且主要工作地点为_____，并承诺完成该岗位所承担的各项工作内容。

2. 乙方同意甲方可以根据工作需要及乙方工作能力和表现，调动乙方工作岗位，并承诺完成调动后工作岗位的各项工作内容。

1.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和劳动保护设施，提供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及其他劳动保护条件。

2. 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

乙方应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

3. 甲方每年安排乙方进行一次体检。

1. 乙方的月工资为_____元。上述工资包含岗位补贴、津贴、奖金、加班补偿及各项补助等。

2. 如本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岗位发生变动，甲方对乙方工资

进行调整。

3. 乙方按国家规定的个人所得税法按月缴纳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代扣代缴。

4. 合同期内甲乙双方依法参加社会保险，按期缴纳相应的社会保险。乙方个人缴纳部分，由甲方在其工资中代为扣缴。若乙方未能提供办理社会保险所需的一切手续，未能缴纳社会保险，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 甲方有权按国家和甲方的规定对乙方进行管理和奖惩。

2.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甲方的规章制度给予纪律处分及行政处罚，直至解除本合同。

1. 变更劳动合同，应当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采用书面形式。

2.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劳动合同可以解除。

3.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随时解除劳动合同且不予经济补偿：

(1) 触犯国家的刑事法律，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2) 泄露公司机密的。

(3) 违背职业道德，做有损于甲方名誉与利益的事情的。

(4) 故意破坏甲方财产者；因工作失职，给甲方造成____元以上经济损失者；因个人责任心不强，造成设备损坏或引起经济损失者。

(5) 在聘用期间，有严重违犯甲方管理制度者。

(6)乙方在本合同有效期间，同时与其它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的，对完成甲方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7)乙方自营或与他人合营、投资与甲方经营项目相同或类似业务的企业。

4.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应当提前_____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1)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公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原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甲乙双方协商，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达成协议的。

5.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2)患病或者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3)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通知甲方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2)甲方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危及乙方人身安全的。

甲方组织乙方进行在职或脱产学习、培训的，应另行签订《员工培训/学习协议》，乙方培训/学习结束后约定的在甲方单位服务期限内，乙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否则，乙方承担赔偿责任甲方的全部损失及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1) 劳动合同期满的。

(2) 甲方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破产、解散或者被撤销的；

(3) 乙方开始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退休、退职、死亡或被人民法院宣告失踪、死亡的。

2. 乙方患职业病、因工负伤，被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甲方按照规定支付伤残就业补助金的，劳动合同可以终止。被确认为完全或者大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甲方不得终止劳动合同，但经双方协商一致，并且甲方按照规定支付伤残就业补助金的，劳动合同可以终止。

3. 劳动合同期满或者甲乙双方约定的劳动合同终止条件出现，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期限顺延至下列情形消失终止：

(1) 患病或者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4. 应当订立劳动合同而未订立的，乙方可以随时终止劳动关系。

5. 本合同期限届满。

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劳动合同。

1. 乙方承诺在签订本合同时，业已获知甲方规章制度和员工手册的内容，并知悉全文，愿意遵守各项规定。

2. 乙方保证并确认：已与原用人单位依法解除了劳动关系，不存在任何纠葛或劳动人事争议，并确保不涉及与原单位的知识产权纠纷。

1. 由于甲乙双方中的一方当事人的原因导致劳动合同无效或者部分无效，给对方造成损害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2. 一方当事人违反本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责任。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合同双方都违反劳动合同的，应当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本合同各方当事人对本合同有关条款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予以解决。

当和解或调解不成时，选择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 将争议提交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生效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

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 _____

单位地址： _____

单位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账号： _____

日期： _____

日期： _____